2018年度中央财经大学引智项目介绍

目　录

一、国家重点引智项目 2
（一）“海外名师”项目 2
（二）“学校特色”项目 3
（三）“与大师对话——诺贝尔奖获得者中国校园行”项目 3
（四）高端外国专家项目（文教类） 4
（五）“一带一路”教科文卫引智计划 5
（六）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博士后） 5
二、校级引智项目 6
（一）中财讲席教授 （CUFE Chair Professor） 6
（二）团队式引进项目 6
（三）长期外籍教师教学项目 7
（四）邀请海外专家参加我校主办国际会议项目 8
（五）中央财经大学教师邀请海外学术伙伴来校开展合作科研项目 9
（六）短期外籍教师专业教学项目 9
三、具体经费核销标准 10

一、国家重点引智项目

（一）“海外名师”项目

1. 申报条件

（1）申报的专家应为某一学科或者专业领域具有国际公认的较高学术造诣的外籍专家或学者（暂不受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台湾地区的专家或者学者申报本项目），年龄65岁以下。

（2）应联合至少1所非教育部所属高校共同实施项目。

（3）所聘专家或学者每年在华工作时间应当累计不少于60天。其中在每个联合实施学校每年工作不少于10天。

2. 项目经费

（1）获准立项的项目每年获得不超过20万元人民币的经费支持。仅限于所聘外籍专家或学者的薪酬、国际国内交通费、住宿费、保险等支出，不得用于科研、购买仪器和办公设备、研究生补助以及教师学生交流支出。项目支出根据工作计划实报实销。

（2）项目资助周期最多不超过五年。

3. 申报材料

（1）《海外名师项目申请表》

（2）推荐信三封（国外同行一封，国内非本校同行一封，第三封不限）

（3）联合实施项目院校确认函

（4）专家最高学位证明和现单位任职证明。

4. 每年6月提交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结项报告”。

5. 其他未尽事宜见《海外名师项目指南》。

（二）“学校特色”项目

1. 申报条件

（1）学校特色项目是指高校通过具有鲜明特征或者独特运作方式实施的聘请外国文教专家和外籍教师从事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和管理等工作的项目。学校特色项目旨在促进高校在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和内部管理等水平的提升，特别鼓励高校聚焦某一方面或者某一领域实现不断改进和持续进步。

（2）2 名及以上外籍专家或者学者（外国国籍）。

（3）专家团队每年在华工作时间累计不少于 60 天。

2. 项目经费

（1）获准立项的项目每年获得最多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的经费支持。

（2）支持周期最多不超过 3 年。

3. 申报材料

通过学校外事工作系统提交《学校特色项目申请表》

4. 每年 6 月提交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结项报告”。

5. 其他未尽事宜见《“学校特色项目”项目指南》。

（三）“与大师对话——诺贝尔奖获得者中国校园行”项目

1. 申报条件

该项目是国家外国专家局为支持高校邀请诺贝尔奖获得者与青年学生交流的项目，旨在把从国外引进重要智力资源和在青年学生中弘扬科学精神结合起来。

2. 项目经费

9 万元人民币/年，资助周期为一年，用于聘请诺贝尔奖得主的国际旅费、在华期间住宿交通及生活津贴或部分薪酬。

3. 申报材料

《“诺贝尔奖获得者中国校园行”项目申请书》（6 月 30 日前可先通过学校外事工作系统提交申请表；学校预审通过后请提交纸质版申请表一式三份，同时提交电子版）。

（四）高端外国专家项目（文教类）

1. 申报条件

（1）重点引进非华裔外国专家（教授），团队项目可放宽至 45 岁以下担任相当副教授职务的专家学者。

（2）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

（3）团队项目人数不超过 5 人。

（4）每年在我校工作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 个月。

（5）外国专家须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协议或合作意向。

2. 项目经费

（1） 项目支持合同工资、国际旅费、住宿费。

（2） 项目资助周期为一年。

3. 申报材料

（1）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

（2）护照扫描件；

（3）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意向性）工作合同扫描件；

（4）海外任职证明材料扫描件；

（5）主要成果和业绩（代表性论文论著、组织或参与过主要项目和重大经营管理活动）扫描件或证明材料；

（6）所获奖励证书扫描件。

（五）“一带一路”教科文卫引智计划

1.项目特色

根据国家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倡议（“一带一路”）需要，为提高高等学校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国际合作水平，提升高校为我国对外开放大局服务能力，设立“‘一带一路’教科文卫引智项目”(“一带一路”项目)。

2.引进对象和条件

该项目支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外国专家和外国专家团队来华开展科研合作、人文交流、人才培养、智库建设、国别政策研究等工作。重点支持在高校开展长期工作外国专家，原则上每人每年不少于 3 个月。长期工作外国专家年龄要求为 65 岁以下，有特殊需要的，年龄可放宽至 70 岁。

3.项目经费

项目支持外国专家的讲课费、住宿费、国际旅费。

（六）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博士后）

1.项目特色

为加快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 等国家战略提供人才支持，提升我国高校对外国青年研究人才的吸引力，国家外国专家局决定实施“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资助一批外国青年人才来华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

2.引进对象和条件

（1）受资助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拥有与我国建交国家的国籍；近一年内在国外（境外）高校获得博士学位；能够保证在华连续两年内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不少于 20 个月；非英语国家人员应具有良好的中文（或英文）听、说、读、写能力。

（2）在站期间公开发布的成果须注明“外国青年人才引进计划”资助人员。

3.项目经费

（1）资助引进人员每人每年 20 万元，资助期限为 2 年。

（2）项目支持引进人员工资、基本保险、住房费用和往返差旅费等。

二、校级引智项目

（一）中财讲席教授 （CUFE Chair Professor）

1. 申报条件

（1）所聘请外国专家原则上为正教授，或者为在海外高校取得终身教职的副教授。

（2）外国国籍、外国永久居留权或我国港澳台地区专家。

（3）年龄 65 岁以下。

（4）一年内累计在我校工作不少于 2 个月。

（5）在我校期间利用我校资源取得成果署名中应当注明“中财讲席教授”（CUFE Chair Professor）。

2. 项目经费

（1）仅限于所聘外籍专家或学者的薪酬、国际旅费、住宿费、保险等支出，不得用于科研、购买仪器和办公设备、研究生补助以及教师学生交流支出。项目支出根据工作计划实报实销。每个项目资助上限为 20 万人民币。

（2）项目资助周期为一年。

（二）团队式引进项目

1. 申报条件

（1）团队成员不少于 2 人。

（2）副教授及以上，或者具有博士学位的其他高水平专家。

（3）外国国籍、外国永久居留权或我国港澳台地区专家。

（4）累计在我校工作不少于 2 个月。

（5）期间取得成果需注明中央财经大学资助。

2. 项目经费

（1）仅限于所聘外籍专家或学者的薪酬、国际旅费、住宿费、保险等支出，不得用于科研、购买仪器和办公设备、研究生补助以及教师学生交流支出。项目支出根据工作计划实报实销。每个项目资助上限为 20 万人民币。

（5）项目资助周期为一年。

（三）长期外籍教师教学项目

1. 项目分类

外语类外籍教师教学项目：外语类外籍教师，从事公共外语教学；

专业类外籍教师教学项目：专业类外籍教师，从事专业教学。

2. 外语类外籍教师教学项目

（1）项目要求：

- 外籍人士，来自母语国家；
- 本科及以上学历；
- 两年及以上语言教学经验；
- 获得 TEFL 等国际英语教学通用资格证书；
- 60 岁以下；
- 每周工作 12-16 课时。

（2）项目经费：

- 提供在校工作期间专家宾馆套间住宿；
- 报销一次往返程经济舱机票；
- 月薪 8000 元；
- 购买外籍人士在华保险。
- 项目资助周期为一学年。

3. 专业类外籍教师教学项目

（1）项目要求：

- 博士学历；
- 外籍人士；
- 60 岁以下；
- 每周工作 4-6 课时。

（2）项目经费：

- 报销一次往返程经济舱机票；
- 月薪 8000 元；
- 住宿补贴 4000 元/月；
- 购买外籍人士在华保险。
- 项目资助周期为一年。

（四）邀请海外专家参加我校主办国际会议项目

1. 项目支持条件

本项目用于资助学院主办的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邀请海外专家来我校参会。

（1）我方主办的国际会议邀请并做主旨演讲的海外专家；

（2）副教授及以上；

（3）外国国籍、外国永久居留权或我国港澳台地区专家。

2. 项目经费

（1）支持做主旨演讲的海外专家参会期间（不超过 5 天）的生活费（含住宿费、生活补贴）**或**讲座费用；

（2）每个会议资助总经费不超过 10 万元。

（五）中央财经大学教师邀请海外学术伙伴来校开展合作科研项目

1. 项目支持条件

本项目用于资助我校教师从事国际合作科研工作，邀请海外合作者来我校从事学术研究。

（1）邀请的海外合作者主要为非华裔外国学者；

（2）访问我校期间至少举办 1 次公开讲座（public lecture）和 1 个学术研讨会（seminar）。

2. 项目经费

（1）支持外籍专家的一次往返经济舱机票；

（2）支持外籍专家访问我校期间 2 周内的生活费（包括住宿费、生活补贴等）；

（3）支持外籍专家访问我校期间的保险费；

（4）项目资助上限为 3 万元。

（六）短期外籍教师专业教学项目

1. 项目支持条件

本项目用于资助学院邀请海外高水平教师来我校教授专业课程，并与我校教

师进行教学交流。

（1）所聘海外教师主要为非华裔外国专家或学者；

（2）在我校教授不少于一学分的专业课程；

（3）所聘专家或学者当年在华工作时间为 2-8 周。

2. 项目经费

（1）一次往返经济舱机票；

（2）访问我校期间的住宿费；

（3）访问我校期间的保险费；

（4）在我校工作的薪酬。

三、具体经费核销标准

项目申请人如需了解具体经费核销标准，请发送以下表格至 waijiaocufe@126.com，邮件标题为：2018 年引智项目经费核销标准-姓名-所在单位。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